

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第一条根据《中共西安市委办公厅、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西安市碑林区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市办字〔2019〕21号），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局（以下简称区医保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

第三条区医保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医疗保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主要职责

（1）贯彻中、省、市医疗保障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定全区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方面的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医疗、生育及其他各项补充医疗保险的管理工作。

（2）制定全区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统筹管理和监督使用全区医疗保障基金，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3）执行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组织落实长期护理保险制度。

（4）执行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根据中、省、市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制定全区医保目录准入谈判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

(5) 贯彻落实中、省、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贯彻落实中、省、市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等配送和结算管理政策并监督实施。

(6) 组织实施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按权限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相关违法违规行。

(7) 负责医疗保障经办服务工作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大数据管理和应用体系，贯彻落实中、省、市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执行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合作交流。

(8) 负责本部门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9)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10) 职能转变。区医保局应落实全市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11) 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医保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 内设机构

(1) 办公室。负责机关党务、政务工作；督促检查机关工作制度的落实；负责机关会议的组织和决定事项的督办；负责人大建议议案和政协提案的办理；负责文电、机要、宣传、档案、保密、信访、计划生育、机关财务、接待以及后勤服务工作；负责本单位机构编制、干部人事、劳动工资、出国政审、培训、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负责组织实施目标责任综合考核工作。

(2) 医疗保障科。负责拟定全区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方面的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制定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执行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组织落实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执行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贯彻落实中、省、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组织实施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负责医疗保障经办服务工作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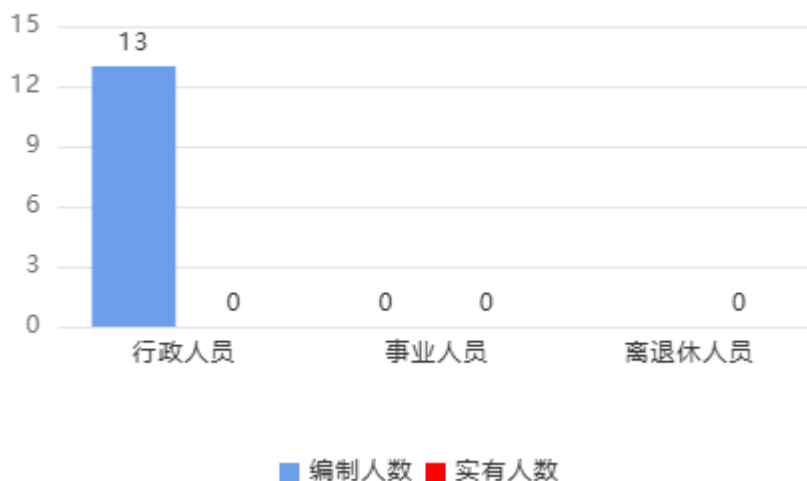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局的所属预算单位，编制2024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13人，其中行政编制13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13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62.6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2.37万元，增长0.9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导致支出增加。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62.6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62.69万元，占100%。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62.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62.69万元，占100%。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62.6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2.37万元，增长0.9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导致支出增加。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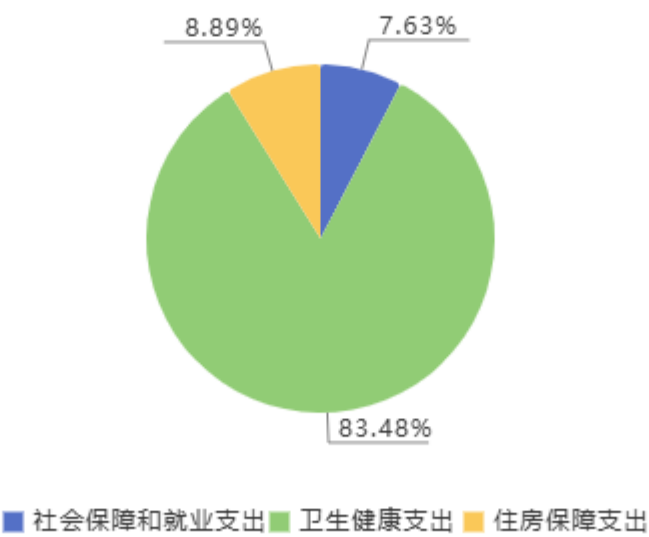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25.45万元，支出决算262.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52%。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37万元，增长0.9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导致支出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8.74万元，支出决算20.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9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导致支出增加。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6.64万元，支出决算7.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3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导致支出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2.18万元，支出决算2.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3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导致支出增加。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177.69万元，支出决算209.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7.9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导致支出增加。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20.21万元，支出决算23.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5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导致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62.6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236.2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补助。

（二）公用经费26.4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已公开空表。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6.45万元，支出决算26.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0.54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导致支出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区医疗保障局2024年承担保障干部职工工资福利；保证局机关正常运转；督促检查机关

工作制度的落实；负责机关会议的组织和决定事项的督办；拟定全区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方面的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制定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执行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组织落实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执行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贯彻落实中、省、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组织实施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负责医疗保障经办服务管理工作、公共服务体系和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8，全年预算数262.69万元，全年执行数262.6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良。

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局局本级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年度 主要 任务 完成 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任务1	基本支出	已完成	254.29	254.29	0.00	254.29	254.29	0.00	—	100.00%	—
	任务2	项目支出	已完成	8.40	8.40	0.00	8.40	8.40	0.00	—	100.00%	—
	金额合计			262.69	262.69	0.00	262.69	262.69	0.00	10	100.00%	1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干部职工工资福利。 保证局机关正常运转，积极做好日常医保基金安全监督防控工作。 做好医保缴纳及医保基金安全相关宣传活动。						保障干部职工工资福利。 保证局机关正常运转，积极做好日常医保基金安全监督防控工作。 做好医保缴纳及医保基金安全相关宣传活动。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行政人员人数		13人		13人		3	3		
			支付电话费		4部		4部		3	3		
			印刷宣传资料		12万页		12万页		3	3		
			购置办公用品		4批		4批		3	3		
			办公经费		13人		13人		3	3		
			固定资产购置		1台		1台		3	3		
		质量指标	订阅报纸		53份		53份		3	3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5	5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人员工资福利及其他时效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3	3		
			保障电话通畅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3	3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3	3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支出		254.29万元		254.29万元		5	5		
			项目支出		8.4万元		8.4万元		5	5		
			保障干部基本生活		有效保障		效果显著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办公效能		有效提升		效果显著		5	5		
			持续提高2024年居民参保率		不断加强		效果显著		5	5		
			维持医保局整体运转		≥1年		1年		5	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做好2024年居民参保工作		≥1年		1年		5	5		
做好持续提高医保基金支付安全性			≥1年		1年		5	5				
总分									100	98.00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2024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局（本级）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9625532。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2.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0.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19.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3.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2.69	本年支出合计	57	262.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62.69	总计	60	262.6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2.69	262.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4	20.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4	20.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04	20.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9.30	219.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3	9.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6	7.2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7	2.47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09.57	209.57					
2101501	行政运行	209.57	209.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35	23.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35	23.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35	23.3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2.69	262.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4	20.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4	20.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04	20.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9.30	219.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3	9.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6	7.2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7	2.47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09.57	209.57				
2101501	行政运行	209.57	209.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35	23.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35	23.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35	23.3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2.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04	20.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19.30	219.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35	23.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2.6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2.69	262.6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262.69	合计	64	262.69	262.6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62.69	262.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4	20.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4	20.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04	20.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9.30	219.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3	9.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6	7.2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7	2.47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09.57	209.57	
2101501	行政运行	209.57	209.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35	23.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35	23.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35	23.3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2.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4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9.01	30201	办公费	9.8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7.61	30202	印刷费	3.0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2.79	30203	咨询费	0.8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04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0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6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7	30211	差旅费	0.0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3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5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8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8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36.24	公用经费合计					26.4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